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5 亿元，其中已赎回 3.7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14 天-4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公司和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 3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和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增加闲置资金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浦发银行福州分行签订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20期(9月特供C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3.60%	15.00	3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26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3.10%	25.83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2.68%	4.11	1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3.08%	34.60	4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8010期(12月特供)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3.30%	22.00	3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8,000	3.08%	50.82	3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由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后按公司核准权限进行审核批准。公司财务部建立了理财台账，及时分析

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关注投资收益及资金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已分别与各委托方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浦发银行福州分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5520 期（9 月特供 C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5520 期（9 月特供 C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31 天
认购金额（万元、人民币）	5,000
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8 日
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8 日
预期收益率	3.60%
流动性安排	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是否赎回	是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15.00

2、浦发银行福州分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426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426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30 天
认购金额（万元、人民币）	10,000

起息日	2021年10月13日
到期日	2021年11月12日
预期收益率	3.10%
流动性安排	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是否赎回	是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25.83

3、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期限	14天
认购金额（万元、人民币）	4,000
起息日	2021年10月12日
到期日	2021年10月26日
预期收益率	2.68%
流动性安排	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是否赎回	是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4.11

4、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期限	41天
认购金额（万元、人民币）	10,000
起息日	2021年11月9日
到期日	2021年12月20日

预期收益率	3.08%
流动性安排	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是否赎回	是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34.60

5、浦发银行福州分行：公司稳利 21JG8010 期（12 月特供）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010 期（12 月特供）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31 天
认购金额（万元、人民币）	8,000
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预期收益率	3.30%
流动性安排	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是否赎回	是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22.00

6、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期限	33 天
认购金额（万元、人民币）	18,000
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
到期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

预期收益率	3.08%
流动性安排	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或提前支取本产品
资金到账日	到期日当日支付本金及利息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是否赎回	否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本金部分纳入各受托商业银行资金池统一运作管理，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结构性存款的银行资质、投资性质、收益类型、流动性、安全性等进行评估。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内部审核的程序，所购买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符合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受托方：兴业银行（证券代码：601166）、浦发银行（证券代码：600000）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

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方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039,272.90	1,080,490.33
负债总额	662,848.93	592,215.83
资产净额	376,423.97	488,27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72.37	52,769.81

截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尚未收回结构性存款本金金额占 2021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21.32%，公司运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行及项目建设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结构性存款，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将委托理财产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中：理财本金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科目进行核算，公允价值变动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科目进行核算，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损益表中理财实际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最终以会计师审计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属于较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预期收益。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并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1、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公司和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 3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和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

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2、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性资金的情况下(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该事项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收回本金	累计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5,000	97,000	276.31	18,000
	合计	115,000	97,000	276.31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7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5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2,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